

# 中共许昌市建安区委政法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常态化开展今冬明春治安巡防的 实施方案

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区直各单位：

为深化落实平安建设工作、营造良好社会治安环境，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区委政法委决定在全区常态化开展今冬明春治安巡防工作。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：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提升公众安全感和群众满意度为目标，坚持党建引领，以“平安法治星”创建为载体，深入开展政法干警、机关干部冬季治安“巡逻防控”、矛盾纠纷“排查化解”、安全隐患“集中整治”、平安建设“走访宣传”活动，为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保驾护航。

### 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此次活动，力争全区信访量、安全生产事故、刑事治安案件三类指标大幅度下降，努力为群众创造安业、安居、安康、安心的良好环境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### 三、时间安排

自2024年11月11日至2025年2月28日结束。

### 四、活动内容

**（一）组织开展冬季治安“巡逻防控”活动。**公安部门要针对今冬明春刑事治安案件高发、多发的情况，强化社会面巡逻防控，严格落实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和“1、3、5分钟”快速响应机制，积极整合交警、巡特警、各派出所等警力资源，加大对城区街道、公共场所、城乡结合部、校园周边等重点区域、路段、时段的巡逻密度和强度，提高群众见警率、见巡率，有效地震慑违法犯罪分子。各乡镇（街道）组建专兼职巡防队，巡防队员要统一穿着平安守护志愿者红马甲搞好日常巡逻，重点加大对集贸市场、商场等人员集中区域、重点行业、重点部位和重要目标的巡查力度；各村（社区）义务巡逻队、城区网格管理员和平安守护志愿者要统一穿着“平安守护志愿者”红马甲搞好辖区巡逻防范，努力减少可防性案件的发生。区平安建设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做好内部安全保卫工作，保障技防设施正常运行，确保单位人员和财物安全。

**（二）组织开展矛盾纠纷“排查化解”活动。**各乡镇（街道）要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，依托综治中心，充分发挥基层政法干警、网格员、调解员、社区工作者、楼栋长等作用，紧盯婚姻家庭、邻里关系、征地拆迁等重点领域，紧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、刑满释放人员等重点人群，紧盯生活失意、心态失衡、

行为失常、性格偏执人员，组织开展一次拉网式、地毯式大排查，及时掌握各类矛盾风险，掌握有暴力倾向、扬言报复社会等各类重点人群，切实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。要积极运用“非紧急非警务警情”矛盾纠纷双推送工作法，加强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水平，推动矛盾纠纷得到实质性化解。

**（三）组织开展安全隐患“集中整治”活动。**一是深入开展**排查整治**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行业主管部门要全面开展一次各类风险隐患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。对排查发现的风险隐患，要明确责任单位、责任人和整改时限，做到责任不落实不放过、措施不到位不放过、问题不解决不放过、隐患不清零不放过。二是**突出重点领域**。聚焦饭店、门店、夜市、流动摊点等餐饮场所安全隐患，盯紧危险化学品、建筑施工、特种设备、交通运输、教育医疗、消防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和车站、商场、广场等重点场所开展排查整治，全面掌握不安全不稳定因素，最大限度把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阶段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三是**严格大型活动审批管理**。紧盯元旦、春节等重要节点，以“防拥挤、防踩踏、防事故、防突发”为重点，以活动人数清、活动类型清、活动节目清、安全隐患清、警力部署清“五清”措施为抓手，对城市农村各类大型活动、群众自发性活动、商场大型促销活动等提前报备、严格审批，加强风险评估，明确安全主体责任，落实好各项安全措施，坚决防止发生火灾、拥挤踩踏等群死群伤的恶性事故。

**（四）组织开展平安建设“走访宣传”活动。**政法各单位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适时组织人员进农村、进机关、进学校、进社区、进企业，开展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、《河南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条例》等普法宣传活动。各成员单位要牢固树立“平安建设要打整体仗，成员单位都是主力军”的思想，把平安建设宣传活动贯彻始终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在各行政村村室宣传栏、村内人群集中的地方悬挂横幅，发放宣传页，并出动宣传车辆进行巡回播放。同时，各行政村要充分利用新时代之声广播不间断的播放防火、防盗、防诈等有关音频，营造铺天盖地、人人皆知的浓厚宣传氛围。

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**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**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细化工作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，落实工作责任。要相互配合、协同作战，确保今冬明春治安巡防工作家喻户晓、人人皆知，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得到落实、排查出的问题得到有效治理。

**（二）营造宣传氛围。**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、拓宽宣传途径、创新宣传形式，丰富宣传内容，利用一切可利用的资源，通过各类媒体平台、横幅标语、专栏板报、宣传图片、宣传册页、文艺汇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广泛宣传，着力营造浓厚的平安建设舆论氛围。

**（三）严格落实责任。**为确保工作取得实效，区委政法委

将成立调研督导组，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指导，并将开展情况纳入年度平安建设重要考核内容。对在工作中敷衍、应付以及图形式、走过程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责任追究。同时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单位每月要向政法委报送工作开展情况。

邮箱：xcxzf@126.com

中共许昌市建安区委政法委员会

2024年11月11日